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4-041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被动稀释超过 5%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以下词语的含义为

公司、本公司	指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再资源	指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华清	指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中再生投资	指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兴新睿有限合伙	指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银晟资本	指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鑫诚投资	指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供销集团、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慧农资本	指	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新供销基金	指	新供销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新供销基金	指	江苏新供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中再生	指	江苏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公司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从而致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49.88%变为 41.79%，被动稀释达到 8.09%。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中国再生资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

资源、广东华清、中再生投资、新兴新睿有限合伙、银晟资本和鑫诚投资（以下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8.09%，变动比例超过 5.0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193R

法定代表人：邢宏伟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89 年 5 月 12 日

注册资本：15,5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 9 层 908

经营范围：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处理、处置（危险废弃物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审批的事项除外）；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重油、铁精粉、黑色金属、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普通货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一致行动人之一：

名称：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620727199

法定代表人：葛书院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0年9月25日

注册资本：33,100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B座8层

经营范围：委托加工、回收可利用再生资源；销售可利用再生资源、日用品、针纺织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重油、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设备租赁；项目投资；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一致行动人之二：

名称：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69478315XB

法定代表人：王黎明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9月28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

住所：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了哥岩水库东侧再生资源示范基地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投资开发（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废旧五金电器、电机、电线、电缆塑料、再生资源的收购、生产加工（须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方可生产经营）及销售；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厂房租赁，地磅经营；有色金属、黑色金属、贵金属、矿产品（属国家专营、专控、专卖、限制类、禁止类的商品除外）、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成品油除外）、塑料制品及原材料的贸易；停车服务；电信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经营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非金属废物和碎屑加工处理；环境卫生管理；医疗及药物废弃物治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一致行动人之三：

名称：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062968439E

法定代表人：朱枫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3年2月25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彩虹路以北商西路以西凤凰城小区65#商业101

经营范围：企业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

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 日用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铁矿石、板材、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制品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 重油、铁精粉、金属材料、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 设备租赁; 信息服务; 进出口业务; 货场的经营管理(不含运输),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仓储); 货物代理服务(不含运输); 煤炭、焦炭购销; 销售电子产品及技术服务; 建筑装饰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道路管网工程的设计及施工; 大蒜、水果和食用菌类的种植、收购、加工、销售(不含粮油); 供应链管理; 物流供应链管理咨询, 货运代理; 建筑工程总承包; 普货运输, 仓储服务; 环卫设备销售; 工业设备拆除及旧设备回收; 企业管理及财务咨询服务(不含会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一致行动人之四:

名称: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CCTKN5XB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江苏新供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20日

出资额: 25,000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二条2号院1号楼12层1501内11室A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六)一致行动人之五：

名称：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32865995XU

法定代表人：赵笑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1-920（天津冠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托管第057号）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一致行动人之六：

名称：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97672714G

法定代表人：米孟凯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6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10层1003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下列业务：

1、发放贷款；2、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或金融衍生品交易；3、以公

开方式募集资金；4、对除被投资企业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八)以上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

1.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生资源、广东华清、中再生投资、新兴新睿有限合伙、银晟资本和鑫诚投资分别持有公司股份428,120,283股、104,667,052股、62,549,685股、53,394,635股、30,126,257股、7,556,325股、6,270,216股。

2.中国再生资源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再生资源、广东华清、中再生投资是中国再生资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新兴新睿有限合伙由江苏新供销基金和江苏中再生共同合伙设立，其中：江苏新供销基金是普通合伙人，江苏中再生是有限合伙人。江苏新供销基金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供销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新供销基金的控股子公司，江苏中再生是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4.银晟资本是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慧农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5.鑫诚投资是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

综上，中国再生资源集团、中再生资源、广东华清、中再生投资、新兴新睿有限合伙、银晟资本和鑫诚投资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

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号》（证监许可〔2023〕180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8,993,891 股，并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截至 2024 年 8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由 1,388,659,782 股增至 1,657,653,67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保持不变，仍为 692,684,453 股，但持股比例由 49.88% 下降至 41.79%，被动稀释 8.0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8,120,283	30.83%	428,120,283	25.83%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104,667,052	6.31%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62,549,685	3.77%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53,394,635	3.22%
北京新兴新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26,257	2.17%	30,126,257	1.82%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56,325	0.54%	7,556,325	0.46%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270,216	0.45%	6,270,216	0.38%
合计	692,684,453	49.88%	692,684,453	41.79%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导致的被动稀释，不涉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治理结构产生影响。

(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履

行了披露权益变动的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4日